

臺北市立松山家商電腦節電措施

103.11.17 行政會報通過

一、目的

為達節能減碳、減少電費支出及延長電腦使用壽命。

二、適用範圍

本校所有教師、行政人員、職工、工讀生所使用之桌上型電腦（非伺服器等特殊電腦）。

三、操作方式

電腦使用人必須依照下列方式設定及操作

- (一) 選擇[開始]/[控制台]。
- (二) 於控制台內選擇[系統及安全]或是直接選取[電源選項]。
- (三) 於系統及安全內選擇[電源選項]。
- (四) 於電源選項內選擇[省電]。
- (五) 預設省電模式為 5 分鐘未使用關閉螢幕電源、15 分鐘未使用電腦進入睡眠模式。
- (六) 如電腦進入睡眠模式，再次操控滑鼠按鍵或鍵盤按鍵，約 30 秒可回到原操作畫面。
- (七) 確定於電源選項內，已設定[喚醒時需要密碼]，以確保資訊安全。
- (八) 下班前務必將電腦關機。

四、預期效益

以每天上班 9 小時，約一半時間使用電腦，每台電腦每月可節電 50~60 元，以本校教師、行政使用電腦約 200 台計算，全月可節電 10000~12000 元。

五、實施日期

本措施通過後於 103.12.1 正式實施。

六、管考方式

實施後由總務處不定期抽查，未配合實行之同仁提行政會報檢討。

